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更換保薦機構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謝兵及劉巍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司獻民、李文新、王全華、劉寶衡、譚萬庚、張子芳、徐杰波和陳振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知、隋廣軍、貢華章和林光宇。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0-014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9年3月与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了《关于境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与上市之保荐协议》，约定由中金公司担任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保荐期至2010年12月31日止。

现因本公司拟在201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聘请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与之签订了《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保荐协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因此本公司已与中金公司终止了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协议。

中金公司未完成的对本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平安证券完成。平安证券已指派曾年生先生、方向生先生担任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10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6日